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019号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0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公司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公司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黎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月华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将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4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4 年募集资金”）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根据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系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 9 月 5 日《关于核准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18 号），同意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芳纺织”）以 5.32 元/股的价格定向增发收购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对价为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化能源”）全体股东所持置入资产作价高于置出资产作价的差额部分。置入资产，即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化集团”）等 96 位股东拥有的嘉化能源 100%股权，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3609 号《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9 月 30 日评估值为 581,011.04 万元；置出资产，即华芳纺织原账面全部资产与负债，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3）第 BJV1045 号《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9 月 30 日评估值为 84,939.50 万元。置入资产作价超过置出资产作价的差额部分 496,071.54 万元，由华芳纺织依据嘉化能源全体 96 名股东各自持有嘉化能源的股份比例向其发行股份 932,465,261 股购买。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349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 932,465,261 股普通股（A 股）股份，仅涉及购买标的公司股权，不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及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2、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系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 9 月 5 日《关于核准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18 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4,384,133 股新股（A 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本次发行委托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50 元，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 58,820,000 股，共计募集资金总额 499,970,000.0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12 日止，公司已募集到资金净额人民币 474,471,050.00 元（已扣除承销费用 25,498,950.00 元）。该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644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度使用完毕，相应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二)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以下简称“2017 年募集资金”）

1、2017 年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1 月 11 日《关于核准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4 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86,858,316 股新股募集资金。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议案》的决议，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306,285,261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7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23,374,779.63 元，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已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实施完毕。根据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 9.74 元/股调整为 9.57 元/股（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 9.57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186,858,316 股（含 186,858,316 股）调整为不超过 190,197,513 股（含 190,197,513 股）。本次发行委托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58 元，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 187,708,351 股，增加注册资本 187,708,35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 1,798,246,002.58 元。截至 2017 年 7 月 5 日止，公司已募集到资金净额 1,782,800,002.58 元（已扣除承销费等相关费用合计 15,446,000.00 元）。该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54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2017年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分行营业部	8110801013701193778	2017-7-5	963,800,000.00	14,226,628.11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分行（注1）	358500100100563351	2017-7-5	101,000,000.00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分行（注1）	699978408	2017-7-5	118,000,000.00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分行	571904960810999	2017-7-5	150,000,000.00	50,986,137.26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乍浦支行	1204080129200181710	2017-7-5	452,846,002.58	1,291,651.06	活期
合计			1,785,646,002.58	66,504,416.43	

注1：截止2019年9月30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账户已销户，具体情况详见“二（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14年募集资金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截至2014年9月24日，华芳纺织已收到嘉化集团等96方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932,465,261股，新增出资额人民币932,465,261.00元，嘉化能源100%股权已变更到华芳纺织名下。嘉化集团等96方以其所持置入资产作价高于置出资产作价的差额部分作为对价，公司已办理完相应股份过户手续。

(2)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447.1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7,471.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15年	47,471.87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的差额
1	热电联产机 组扩建项目	热电联产机 组扩建项目	47,447.11	47,447.11	47,471.87	47,447.11	47,447.11	47,471.87	24.76 (注2)	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达, 但项目尚未完工。(注3)

注1：“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实际投资金额超出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部分系自2014年12月12日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和手续费的净增加额。

注3：热电联产机组扩建项目计划总投资为12.95亿元，其中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投资4.74亿元。项目拟建设三炉两机（7#8#9#炉、7#8#机）及其配套设施，计划2017年底之前全部投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全部使用完毕，7#8#炉、7#机已于2017年底之前逐步建成投产。热电联产机组扩建项目的主要产品为蒸汽，供应供热范围之内中国化工新材料（嘉兴）园区及周边企业。公司蒸汽产能依据下游企业的明确需求进行建设，由于公司蒸汽下游企业需使用蒸汽的相关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延期，热电联产机组扩建项目中的9#炉、8#机正在建设中，9#炉预计2019年底开始投入使用。

2、2017年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8,28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71,268.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8%	2017年度	127,419.36
		2018年度	34,624.45
		2019年1-9月	9,224.20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9月30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注1)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收购5家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公司100%股权并增资	收购5家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公司100%股权并增资	96,380.00	96,380.00	96,330.00	96,380.00	96,380.00	96,330.00	-50.00	分批达到 (注2)
2	年产4,000吨邻对位(BA)技术改造项目	年产4,000吨邻对位(BA)技术改造项目	10,100.00	10,100.00	9,399.82	10,100.00	10,100.00	9,399.82	-700.18	尚未全部达到 (注3)
3	年产16万吨多品种脂肪醇(酸)产品项目	年产16万吨多品种脂肪醇(酸)产品项目	11,800.00	11,800.00	9,995.47	11,800.00	11,800.00	9,995.47	-1,804.53	尚未全部达到 (注4)
4	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15,000.00	15,000.00	10,542.72	15,000.00	15,000.00	10,542.72	-4,457.28	尚未全部达到 (注5)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全部达到
	合计		178,280.00	178,280.00	171,268.01	178,280.00	178,280.00	171,268.01	-7,011.99	

注1：“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收购5家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公司100%股权并增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96,380.00万元，收购和静金太阳发电有限公司、吉木乃海翰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托克逊县金太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铁门关市利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龙井中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光伏发电公司100%股权并增资，其中股权收购金额合计665.4万元，增资金额为95,714.60万元。2016年—2017年，上述5家光伏发电项目公司的股权收购已先后完成工商变更。公司承诺根据5家光伏发电项目公司实际需求分批增资。截止2019年9月30日，公司对5家光伏发电项目公司的增资已完成，尚余50.00万元股权转让款未支付。

注3：年产4,000吨邻对位（BA）技术改造项目：项目计划分两期实施，一期计划在2016年底之前完成2,000吨/年邻对位（BA）产品装置主体工程建设和进入试车和产产品市场投放，二期产能结合市场情况预计在2017年底之前完成所有产品装置建设。项目一期2,000吨/年邻对位（BA）一期主装置以及4,000吨/年的公共系统已投产。由于项目涉及到自主研发专利技术的产业化，难度相对较大，项目整体进度比预期有所推迟。基于进一步规划磺化医药产业的战略发展和提升邻对位（BA）产品生产工艺的需要，公司拟将项目二期2,000吨/年产能自筹资金建设，剩余募集资金已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业经2019年3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年4月10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注4：年产16万吨多品种脂肪醇（酸）产品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3万吨/年植物油酸、8万吨/年植物硬脂酸、2万吨/年单组份脂肪醇、1.5万吨/年C16-18脂肪醇、1.5万吨/年单组份脂肪醇。年产16万吨多品种脂肪醇（酸）产品项目已于2016年部分安装完成，3万吨/年植物油酸、2万吨/年单组份脂肪醇、1.5万吨/年C16-18脂肪醇已投产。但受外部市场需求变化影响，单组份脂肪醇及植物硬脂酸产品经济效益下滑，公司调整了相关项目的实施进度。结合当前及预期市场环境情况，公司拟暂缓实施1.5万吨/年单组份脂肪醇及8万吨/年植物硬脂酸项目，“年产16万吨多品种脂肪醇（酸）产品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业经2019年3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年4月10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注5：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公司9台锅炉（1#-9#炉）烟气的脱硝、除尘、脱硫等处理系统的技术改造，计划2017年三季度之前建成，确保公司热电厂烟气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中的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要求，并同步安装污染物检测设备，实现实时在线监测。公司8台锅炉（1#-8#炉）已于2017年完成烟气超低排放改造并实现上述目标。但由于公司9#锅炉尚未建成投产，相应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暂未实施完毕。公司正在建设9号锅炉，预计2019年底开始投入使用，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相应延期至2019年底之前建设完成。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进度调整业经2019年3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年4月10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2014 年募集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情况未发生变更。

2、2017 年募集资金

(1) 综合考虑了原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市场需求等客观因素，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截止 2019 年 3 月 18 日“年产 4,000 吨邻对位（BA）技术改造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892.84 万元、“年产 16 万吨多品种脂肪醇（酸）产品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2,108.93 万元，合计 3,001.77 万元（以上金额均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的理财产品累计获取投资收益金额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68%。

(2) 公司将“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实施进度调整至 2019 年底建设完成。

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业经 2019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 年 4 月 10 日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1) 2014 年募集资金

为把握市场时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公司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先期投入。根据《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0110 号），自审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第一次董事会召开日（2013 年 12 月 3 日）至 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5,883.53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5,883.53 万元。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置换系在与保荐机构和各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实施。

(2) 2017年募集资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进行了投入。根据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603号),自审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第一次董事会召开日(2015年12月24日)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80,760.62万元。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0,760.62万元。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置换系在与保荐机构和各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实施。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4年募集资金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于2015年1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8,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之前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18,000.00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7年募集资金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内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保本型)。在实际发生上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投资额度范围情况下,开展理财业务的资金可循环使用,单笔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公司于2018年8月8日召开

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内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保本型）。在实际发生上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投资额度范围情况下，开展理财业务的资金可循环使用，单笔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内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保本型）。在实际发生上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投资额度范围情况下，开展理财业务的资金可循环使用，单笔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规模为 283,100.00 万元，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累计获取投资收益金额（扣税后）2,119.19 万元。

(五) 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1、2014 年募集资金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和减少利息支出，加强风险控制，公司决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应付设备及材料采购款、工程款等，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决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7,661.77 万元。

2、2017 年募集资金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和减少利息支出，加强风险控制，公司决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应付设备及材料采购款、工程款等，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

司决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13,848.84 万元。

(六) 募集资金未使用的金额、形成原因及使用计划和安排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包含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资金合计金额 6,650.44 万元。经 2020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 2017 年募集资金的募投项目结项,并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 5,287.02 万元(具体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银行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1、2014 年募集资金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根据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4137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以及中企华评报字[2013]3609 号《评估报告书》,置入资产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预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 52,787.45 万元、59,371.74 万元、68,771.88 万元。为了保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上市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2 日与嘉化集团及管建忠等 71 人签订了《业绩补偿协议》,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对置入资产实际净利润数与预测净利润数的差额以股份补偿的方式予以补偿,不足部分由嘉化集团以现金方式补偿。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公司盈利预测与实现效益情况(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预测数(万元)	52,787.45	59,371.74	68,771.88
实际数(万元)	53,374.26	62,965.57	74,518.11
预测完成率(%)	101.11	106.05	108.36

(2)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最近三年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1	热电联产机组扩建项目	尚未全部投产	5,912.01	8,630.34	10,821.06	11,729.40	5,476.76	12,395.89	12,730.58	10,400.82	13,867.77	41,004.05	是(注1)

注1:热电联产机组扩建项目包括新建3台450t/h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并配套2台45MW高温高压抽背式汽轮发电机组,即三炉两机(7#8#9#炉、7#8#机)及其配套设施。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两炉一机(7#8#炉、7#机)均已建成投产,尚余一炉一机(9#炉、8#机)在建。

2、2017年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最近三年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9年1-9月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2019年度模拟折合全年效益		
1	收购5家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100%股权并增资	100%	3,466.72	3,466.72	3,466.72	3,466.72	1,348.75	-120.63	-2,615.44	-3,487.25	-1,387.32	否(注1)
2	年产4,000吨邻对位(BA)技术改造项目	尚未全部投产	230.15	676.67	2,206.72	2,206.72	2.27	1,505.83	3,485.98	4,647.97	4,994.08	是(注2)
3	年产16万吨多品种脂肪醇(酸)产品项目	尚未全部投产	1,351.38	2,134.52	2,917.66	2,917.66	318.86	4,429.64	7,366.26	9,821.68	12,114.76	是(注3)
4	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尚未全部投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4)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9月30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 用率	最近三年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5)	

注1：公司收购的五家光伏电站并网发电后，存在接受电网调度导致“弃光限电”、政府可再生资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未按预期时间结算等因素，导致实际效益未达预期。

注2：年产4,000吨邻对位（BA）技术改造项目计划分两期建设，其中，第一期2,000吨邻对位（BA）技术改造项目已于2016年底之前安装完成设备并调试运行。第二期2,000吨邻对位（BA）技术改造项目的产品为邻硝基对甲砷苯甲酸，该产品是高效选择性除草剂“米斯通”的中间体，主要为先正达公司（Syngenta）定制生产。由于先正达公司对上述产品的认证周期较长，2017年该产品销量较小，故未能达到预计效益。

注3：年产16万吨多品种脂肪醇（酸）产品项目建设内容包括：3万吨/年植物油酸、8万吨/年植物硬脂酸、2万吨/年植物硬脂醇、1.5万吨/年C16-18脂肪醇以及1.5万吨/年单组份脂肪醇；其中，3万吨/年植物油酸和2万吨/年单组份脂肪醇项目已于2017年开始逐步投产。由于2万吨/年单组份脂肪醇项目2017年生产、销售时间较短，销量较小，项目2017年实际效益未达预期。

注4：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建设内容为公司1~9#锅炉的脱硫、脱硝及除尘改造，目的是确保公司热电厂烟气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中的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要求，并同步安装污染物检测设备，实现实时在线监测。公司1~8#锅炉已完成烟气超低排放改造并实现上述目标。截至2019年9月30日，9#锅炉因尚未投产，相关改造尚未完成。公司实施烟气超低排放项目是为了响应国家治理大气污染号召，改善空气质量，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项目属于公司热电项目配套工程，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注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满足整体经营需求，不需要单独进行效益测算。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2014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

(一) 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截至2014年9月24日，华芳纺织已收到嘉化集团等96方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932,465,261股，新增出资额人民币932,465,261.00元，嘉化能源100%的股权已变更到华芳纺织名下。嘉化能源全体股东以其所持置入资产作价高于置出资产作价的差额部分作为对价；公司已办理完相应股份过户手续。

(二) 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满减值测试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根据信会师报字[2013]第114137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以及中企华评报字[2013]3609号《评估报告书》，置入资产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的预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52,787.45万元、59,371.74万元、68,771.88万元。为了保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上市公司于2013年12月12日与嘉化集团及管建忠等71人签订了《业绩补偿协议》，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对置入资产实际净利润数与预测净利润数的差额以股份补偿的方式予以补偿，不足部分由嘉化集团以现金方式补偿。业绩承诺期满后公司管理层编制了相关《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1018审核，2016年12月31日，标的资产估值扣除补偿期限内的股东增资以及利润分配对估值的影响数后，标的资产没有发生减值。

(三) 生产经营情况

标的公司生产经营稳定，盈利能力较好。

(四) 标的公司效益实现、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效益实现、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情况详见“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之（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之1、2014年募集资金之（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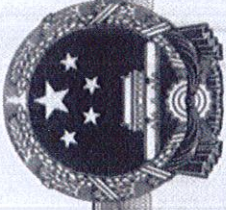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批准报出。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19年10月22日

仅供年报公示使用, 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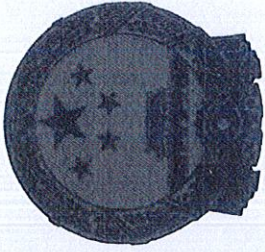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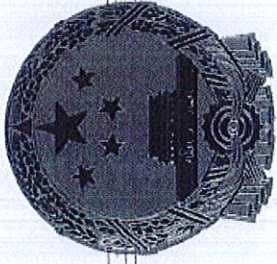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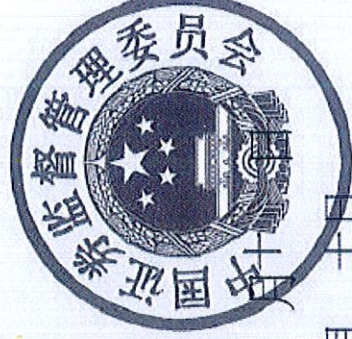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批准
仅供以后使用其他无效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姓名: 陈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04-2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100051000042117
 执业证号: 310008500003
 会计师事务所: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黎(31000850003)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1月30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31000850000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2 07 15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07 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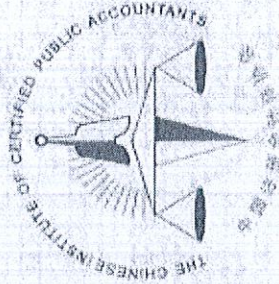
陈黎(31000850003)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月 日
05 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周月华
 Full name: 周月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4-05-31
 Date of birth: 1984-05-3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10105198405310011
 Identity card No.: 3101051984053100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无效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周月华(310000061328)
 影已通过2018年年检

证书编号: 310000061328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328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7年05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05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月华(310000061328)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